

106 年度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補救教學 5 月篩選測驗 作業說明

一、測驗對象與科目：

- (一)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轄內國民中小學校(含國立學校)，依科技化評量系統(以下稱評量系統)公告之應提報比率，安排 1-8 年級學生完成測驗。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校經函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稱國教署)核定後，得免參加。
- (二)由學校提報應參加篩選測驗之學生，其辦理方式規定如下：
 - 1.各校依評量系統公告之各科、各年級應提報比率，安排學生完成測驗。
 - 2.前項參與測驗學生人數，為該年級全校學生總數×應提報比率，並以無條件進位計算。
 - 3.各校上傳受測學生名冊時，務請先行排除無法進行測驗之學生，並依第 2 項計算之學生人數，足額提報並安排學生完成測驗。

二、測驗時程自本(106)年 5 月 15 日至 6 月 30 日止。重點工作期程說明如下：

(一)應提報比率查詢與測驗方式設定：

- 1.4 月 10 日起於評量系統開放各校查閱其應提報比率與各科應提報人數；為核算各科各年級應提報人數，請學校於 4 月 10 日前至網路填報系統 (<http://priori.moe.gov.tw/reportdb/>)確定各年級學生總數與特殊生數。
- 2.特殊生定義：經學校學習輔導小組認定確有受測困難，得免參加篩選及成長測驗之身心障礙學生。
- 3.經系統核算，電腦施測人次達 300 人次以上之學校，系統初設篩選測驗方式為答案卡劃記，餘者採線上測驗。請學校自 4 月 10 日起至 4 月 21 日登入系統勾選確認(或調整)篩選測驗方式。各校承辦人登入系統後，在「系統選單」選擇「學校基本資料」功能：
 - (1)確認「學校聯絡人」、「電子郵件信箱」、「聯絡電話」、「學校地址」及「學校網頁」等欄位是否已填寫正確。
 - (2)確認(或調整)106 年 5 月篩選測驗 3~8 年級測驗方式。
 - (3)上述資料填妥後，按下「基本資料修改」即完成資料填寫。

(二)測驗平臺開放：

- 1.自 5 月 15 日起，開放各校辦理預約登記。
- 2.自 5 月 15 日起，開放 6 年級應屆畢業學生進行線上測驗。
- 3.自 5 月 22 日起，開放 3 至 8 年級進行線上測驗。
- 4.自 5 月 25 日下午 1 時起至 5 月 26 日上午 7 時止，為配合本基金會資安檢核作業，前揭期間線上測驗系統將暫停服務。
- 5.測驗平臺開放至 6 月 30 日下午 7 時止。

三、測驗形式：

(一) 1、2 年級(低年級)採紙筆測驗方式，試卷資料由本基金會統計印刷，並於 5 月 15 日前寄送至各校，試卷張數係依據各校應提報施測人數核計(統計至 4 月 10 日)。學校請以「校」為單位，採下列兩種方式「擇一」處理作答反應上傳作業：

1.自行上傳：

(1)請逕自於評量系統「上傳紙筆測驗結果」上傳學生作答反應。完成作答反應上傳後，試卷無須寄回，寄回者一律視為非自行上傳，不再核撥資料處理費。請務必於測驗期程結束【106 年 6 月 30 日(星期五)】前完成上傳，逾期視同缺考。

(2)自行上傳者，每一科目每一測驗人次酌予補助資料處理費新臺幣 5 元；測驗期程結束後，將彙整各校資料處理費用，函請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轉知各校相關申請作業。

2.寄回試卷，由本基金會進行判讀與上傳作業(不另核撥資料處理費用)：

(1)請各國民小學依據紙筆測驗作業說明完成紙筆測驗，不須批閱試卷，逕將試卷於 6 月 15 日(星期四)前(以郵戳為憑)將試卷資料寄回本基金會進行後續判讀作業。

(2)如逾期未寄回者，則請逕自於評量系統「上傳紙筆測驗結果」上傳學生作答反應。

(3)試卷寄回後，如有新增施測名單或請假補測學生，請承辦人自行至科技化評量系統下載試卷，施測結束後並上傳學生作答反應，請務必於測驗期程結束【106 年 6 月 30 日(星期五)】前完成上傳，逾期視同缺

考，試卷無須寄回本基金會，自行上傳的部分亦不核撥資料處理費用。

(二) 3 至 8 年級依各校於評量系統勾選確認之測驗模式，採線上測驗或答案卡劃記方式進行。

1. 線上測驗：自 5 月 15 日起開放登記(6 年級應屆畢業生同時開放施測)，5 月 22 日至 6 月 30 日開放測驗(含下修測驗)。英語測驗包含聽力測驗，請學校於英語科施測前檢視耳機或廣播配備及功能。

2. 答案卡劃記：自 5 月 15 日起開放試題題本(含英文聽力測驗試題音檔)下載。請各校於完成測驗後，匯出學生作答反應，並依據上傳檔案格式進行資料上傳。請務必於測驗期程結束前完成上傳，逾期視同缺考。

3. 有關採答案卡劃記之試務印刷補助經費，後續依國教署函文說明辦理。

(三) 請通知受測學生，於受測數學科時，務必攜帶空白計算紙與文具，俾測驗時計算使用。

四、本次篩選測驗相關問題與意見反應：

(一) 科技化評量系統使用問題：

1. 專線電話：05-5529723、5529725、5529726、5529729

2. 網路電話：99167001、99167002、99167003、99167006

(二) 網路填報系統使用問題專線：06-2140992。